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
棟14樓

聯絡人：科員笛樂芙·馬拿尼凱

聯絡電話：02-89953956

傳真電話：02-89953213

電子郵件：tjeljev@cip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經字第11200447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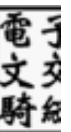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會議紀錄及管考須知各1份（112K00P004024_1120044714_112D2020763-01.pdf、
112K00P004024_1120044714_112D2020764-01.pdf）

主旨：貴府依本會「優化原住民族通路經營平台計畫補助及管考
作業須知」申請「Tabe札哈木樂原 通路據點整合計
畫」，經審113年度核定補助新臺幣（下同）1,362萬元
（經常門300萬元，資本門1,062萬元），請文到15日內修
正112年度期中報告及113年度細部執行計畫，併請領112
年度第2期款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會112年8月18日召開「前瞻基礎建設-城鄉建設-推
動原住民族多元產業發展2.0計畫」—「優化原住民族通路
經營平台計畫」112年度期中報告暨113年度細部執行計畫
審查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112年度期中報告，請更新最新辦理情形，並補充委員實地
訪視意見回復表，餘依審查意見修正。
- 三、113年度細部執行計畫書，請依審查意見及核定經費修正，
並編列相對應之配合款。



四、旨揭計畫執行期程自核定日起至113年12月31日止，補助經費按年分3期撥付，請撥款項期程及應備文件如下：

(一)第1期款：依本會所訂期限，完成發包後，檢具核定之當年度細部執行計畫書、領據及納入預算證明，撥付發包金額30%。

(二)第2期款：依本會所訂期限，提交期中報告書且執行進度需達30%，經本會審查同意後，併附領據及納入預算證明，再撥付發包金額60%。

(三)第3期款：依本會所訂期限，檢具期末成果報告書、次年度細部執行計畫書、各機關單位經費補(捐)助分攤表及費用結報明細表(含補助款及自籌款)至本會審查同意且完成結算後，撥付尾款(至多為發包金額10%)並辦理結報事宜，補助款如有賸餘須一併繳回；若配合款實際支用比例未達規定，則補助款依比例核減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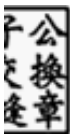
(四)計畫經費編列及支用，請依本會「優化原住民族通路經營平台計畫補助及管考作業須知」辦理。

五、113年招標作業應於112年底完成，俾利完整規劃及執行整年度計畫。

六、委員所提各縣市據點意見亦供貴府作為營運管理據點之參據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

副本：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、經濟發展處



計畫摘要表

計畫名稱	「Tabe 札哈木樂原」通路據點整合計畫			
提案單位	臺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			
計畫主持人	姓名	白惠蘭	電話	06-2991111
	所在單位職稱	主任委員	電子信箱	salau@mail.tainan.gov.tw
計畫聯絡人	姓名	林盛秀玉	電話	06-2991111分機 8223
	所在單位職稱	股長	電子信箱	debbie@mail.tainan.gov.tw
計畫摘要	一、本計畫之目標在於重新打造原住民族文化與經濟產業複合空間，並拓展商品銷售通路，建立南臺灣原鄉創作平臺，打造容納文化多樣性之場域，透過跨界產業合作，強化區域原住民族經濟互動，達成永續經營目標。 二、場館主體工程預計於 113 年 1 月底竣工，賡續辦理後續擴充及室內裝修相關事宜，預計 113 年底完工並辦理試營運。試營運期間重點工作，一為進行場域等硬體面向之整備工作，其二為確立營運機制、數位系統工具、品牌行銷規劃方法與執行，根據擬定的推動計畫執行策略及相關內容。 三、同時，本計畫將再次進行資源盤點與市場調研。通路配套部分在場館開幕前穩定關係線，包含：線上品牌與自媒體打造策略、官網與社群內容營運、導入電子商務平台，搭配市集營運完成初步線上線下整合。另亦將委託專業團隊辦理 OT 前期可行性分析，依民間參與效益、市場可行性、技術可行性、財務可行性、法律可行性及環境影響等項目評估，做為未來經營方向之參據。 四、為打造都會區原住民文創及經濟產業集散地，規劃將位於安平區之臺南市原住民文化會館拆除，設立「Tabe 札哈木樂原」，串連都會區與原鄉地區經濟產業鏈的角色，帶動原住民文化經濟產業的發展。			
執行策略	一、執行策略將包含「年度主題策劃」、「品牌力打造」、「跨界合作」、「課程與創業培育」等四大主軸，拉近都市與原鄉的距離，完成「前店後廠」的概念完整佈局。 二、策略主旨在於充分運用場所位址資源，配合當地遊客到訪特性、消費習慣與需求，發展其於此區域不可取代性的特色產品實為重要。因此，原住民族文化創意商品開發、展售、餐飲販售之外的空間，將利用完整行銷企劃，形塑據點創意及彈性，發揮最大區域整合價值。			

	三、除致力於創新產品之研發育成之外，並積極對外尋求曝光機會及與其他場館合作，重點放在優化營運模式，也就是延續資源盤點與市場調研之工作，不斷從到訪/消費人次和商品銷售情況分析市場反應，進而調整營運模式、商品和空間配置。 四、透過空間設計與營造、整合現況，並結合安億公園周邊遊憩資源創造一個社區居民、觀光客、展演活動需求；使用者能在此停留、休憩、娛樂、展演、舉辦活動的空間。
計畫效益	本計畫將運用基地之地理特性及觀光優勢，以札哈木原住民公園為基點，建立南臺灣原住民拓銷通路據點-Taba 札哈木樂原，同時打造多元體驗的複合空間，形塑一座屬於南臺灣推廣原民風格文化之重要據點。

經費概要表

113 年度經費需求							
項次	品項及規格		補助款		配合款		總計 (元)
			金額 (元)	編列說明	金額 (元)	編列說明	
1	1. 空間整建與氛圍營造 (工程團隊)						
	1-1	室內裝修工程	620,000	假設工程	620,000	假設工程	1,240,000
			3,000,000	地上一樓裝修工程	3,000,000	地上一樓裝修工程	6,000,000
			3,000,000	地上二樓裝修工程	3,000,000	地上二樓裝修工程	6,000,000
			4,000,000	地上三樓裝修工程	4,000,000	地上三樓裝修工程	8,000,000
	合計		10,620,000		10,620,000		21,240,000
2	2. 行銷整合						
	2-1 數位網路行銷				500,000	1. 付費廣告投放製作系列宣傳廣告短片 2 式 2. 官方網站內容行銷 3. 關鍵字廣告	500,000
	2-2 社群口碑行銷	300,000	1. FB、IG 社群操作				300,000

			2. 網紅合作拍攝宣傳短片			
	2-3實體活動行銷	1, 000, 000	1. 假日市集：五場 2. 原住民文化活動：三場 3. 原住民手作體驗課程：八場次 4 參與其他市集或特展活動：四場			1, 000, 000
	2-4異業聯盟行銷	600, 000	1. 邀請各類媒體進行採訪：平面媒體50則、雜誌專刊2刊次 2. 臺南原住民部落旅遊：五場次			600, 000
	2-5場館定位分析			400, 000	進行場館定位分析	400, 000
	合計	1, 900, 000		900, 000		2, 800, 000 元
3. 培訓輔導及產品研發						
	3-1業師陪伴深度輔導			80, 000	提供實體或線上輔導 30 次以上，針對技術、研發、商務、資訊、財務、行銷、經營管理諮詢輔導服務措施等產業化深度專業指導。其他開課程所需差旅費、專家學者出席費、講座鐘點費、交通費等	80, 000

3-2提供創業工作空間				60,000	1. 依業者實際需求提供適當的創意及實驗基地，並有相關所需設備，提升業者圓夢機會。研究室、實驗室、創客基地、烹飪教室、場地及布置費、水電費	60,000
3-3制定培訓課程計畫	490,000	1. 針對業者產品研發及創新設計制定至少上滿80小時。 2. 提供文創開發、美食研發課程等訓練課程				490,000
3-4輔導創業申請計畫	100,000	輔導協助申請創業經營所需資金、專案投資貸款規劃或協助申請政府計畫至少5件以上。				100,000
3-5特色商品研發			640,000		為持續提升培訓業者創新動能及市場接受度，113年需研發特色商品 15 件(1 業者至少 1 件)並配合活動辦理行銷展售。	640,000
3-6辦理未來創新工作坊	60,000	2場未來創新工作坊				60,000
3-7產品發表會	100,000	1 場				100,000
3-8設計印製精美型錄	100,000	印製精美型錄 200 份。				100,000
3-9研發記錄手冊	50,000	100 份。(需加入各業者培訓課程期間參與狀況，與講師或學員之間的學習與互動交流，以說				50,000

			故事的撰寫手法呈現各家業者 113 年度研發紀錄。			
	3-10市場調查	100,000	市場與行業研究			100,000
	3-11產品規劃管理	100,000	建構產品發展藍圖			100,000
	3-12計畫人員費用			320,000	專案人員1位 (32,000 元*10 個月)	320,000
	合計	1,100,000		1,100,000		2,200,000 元
4	OT前期可行性分析			1,000,000	進行 OT 前期可行性分析	1,000,000 元
	合計			1,000,000		1,000,000 元
113 年總計畫經費 (含稅)		27,240,000 元				
經常門支出金額 (元)		6,000,000 元 (其中 100 萬元已納入 113 年度預算，其餘 500 萬元辦理墊付)				
資本門支出金額 (元)		21,240,000 元 (其中 1,062 萬元已納入 113 年度預算，其餘 1,062 萬元納編 114 年度預算)				
補助款經常支出所佔比例 50%						
補助款資本支出所佔比例 50%						